关于提升广西高校专利质量，促进专利成果转化的几点建议

（黄宝中，广西大学高校国家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

2020年年初国家相关部委陆续出台《关于提升高等学校专利质量 促进转化运用的若干意见》和《关于规范高等学校SCI论文相关指标使用 树立正确评价导向的若干意见》，再次引发公众对高校专利质量、成果转化以及高校科研活动导向的关注。

一、现状

广西自治区政府在2012年和2016年先后实施《广西发明专利倍增计划》和《广西实施发明专利双倍增计划（2016-2020年）》，广西知识产权事业迎来了跨越式发展，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双双大幅快速提升，在此背景下广西高校专利数量也实现了成倍式增长。截止2020年5月15日，广西高校共申请中国专利43624件，其中发明专利30338件，占69.54%；获得专利授权21369件，其中发明专利11161件，占52.23%；专利授权率为48.98%；广西前10名专利申请人（注：职务发明指法人单位，非职务发明指公民）中，广西高校占了6个，其中广西大学排名第一。从趋势看，专利申请量由2011年的776件，迅速提高至2016年的8146件，年均增长达到60.04%，2017年后专利申请量逐年小幅下降，2017、2018年、2019年申请量分别为6655件、6428件、5732件。目前广西高校有效专利为12899件，占广西的15.26%（注：本文专利数据均来自incoPat 全球专利数据库）。

二、存在问题

**一是广西出台的两个激励政策“用药过猛”，带来诸多问题和后遗症。**比如广西大学根据两个自治区激励政策出台本单位专利申请激励政策，政策约定申请1个发明专利奖励1万元，而申请1个专利的成本通常在2千元至4千元之间，留下了很大的套利空间。少数高校老师通过“技术小改动”甚至与专利代理机构“共谋”增加专利申请量，企图套取专利申请奖励基金。而这两个激励取消或其中的“重要激励条款”取消后，高校专利申请量可能会出现“断崖式”下降。如广西大学2016年专利申请量为3084件，达到历史最高，但2017年后下降显著，2017、2018年、2019年申请量分别为1140件、786件、664件。

**二是广西高校专利申请虽大幅提高但专利质量和专利转化亟需加强。**目前广西高校中国有效专利量仅占申请总量的29.57%。高质量专利380件，占授权量的1.78%，其中广西大学137件；低质量专利5136件，占授权量的24.03%，其中广西大学19847件。转让专利721件，占授权量的3.37%，其中广西大学254件；专利许可87件，占授权量的0.41%，其中广西大学36件。呈现有效专利占比偏低、高质量数量不足2%、专利转让不足4%、专利许可不足05%的“多低”现状，专利成果实现良好的直接和间接经济社会效益尚未“蔚然成风”。

**三是广西有些高校科研导向走上了“邪路”，亟需拨乱反正。**目前，在高校（学科）评估中、教师职称（职务）评聘以及科研评价中存在不同程度的“唯项目（国家级项目）、唯论文（SCI）、唯帽子（院士、长江学者等）”等倾向，尤其是对SCI论文的追求和激励已经达到了“丧心病狂”的地步，屡屡爆出各种相关“怪象”，身为地方高校，不好好为广西经济发展发挥才智提供“不歇动力”，却把主要精力花在“高大上”的“脱实”理论，想尽办法向国外发表高影响因子论文，此类现象在广西越好的高校越严重。更有甚者，实行“科研公分”制，并向“国家级”项目、SCI论文大幅倾斜，尤如回到“人民公社”。而那么深耕产学研项目，搞应用研究，不利发表“高大上”论文的老师往往被边缘化。有些高校老师每年发表SCI论文可获奖励几十万，甚至少数高校老师有了帽子就乐于多次“卖身”，却不能脚踏实地搞研究，科研成果跟不上“身份”的上涨。广西高校首先是广西的高校，如果高校科研回归到“全心全意”为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正流”，自然会产生更多的高质量专利，自然会有更多的专利成果“接地气”，自然会有更多的专利实现产业化，从而实现个人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双赢”。

**四是广西高校未建立起适应新时代需要的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和制度体系。**2016年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管理规范》，为高校加强知识产权管理提供了“标准操作”。但目前广西未有高校申请通过这一贯标，且在学校知识产权管理实际与贯标要求差距还很大。以广西大学为例，突出体现在：（1）未真正建立起分管校长参与的知识产权管理委员会；（2）未真正建立起运行畅通的学校—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学院等二级机构的三级知识产权管理和协调机制；（3）知识产权管理机构人手少，能力弱，仅有1名专职管理人员；（4）初步建立起服务支持机构，即广西大学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但没有专项经费和运行经费；（5）目前专利转化工作归校地合作处管理，但作为事业编制的部门，工作人员受自身经历和缺乏激励机制，严重缺乏对市场的敏感性和主动性；（6）面向学生和教师的知识产权培训严重不足；（6）知识产权相关制度和政策仍需完善和加强；（7）专利申报前评估等工作尚未开展。

三、对策建议

**一是改革教师评价方式，拨乱反正现有科研导向。**专利作为创造性成果，如何激发和引导广大高校教师科研活动面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主战场，是高校创造更多的高质量专利的核心所在，为此可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1）改进学校和学科评估办法。对地方性高校只评估达不达标，不进行等级评估，淡化地方高校各类排名；（2）优化教师职称（职务）评聘办法。根据所属学科、研究领域的不同特点，建立不同类别的评价指标体系；（3）改革科研评价办法，建立科学的评价体系。评价中从重科研项目和论文的级别和数量转向重科研成果的经济社会价值。在每年的科研奖励中，尤其不再给予SCI论文高额的奖金。高校科研人员的“经济动力”不能主要来自于学校的“高额奖励”，而应主要来自于其科研成果经济效益的分成。

**二是加强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和政策制度建设。**机制、政策制度、联动机制是提高高校知识产权管理的载体和手段，应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加强：（1）改进高校教师申请专利的激励政策。激励手段既不能“过猛”，造成“套利”的异化，也不能走到另外一个极端，激励过于“萎靡”，导致无效；（2）加强专利成果运营、转化机构建设。专利成果实现转移转化并让教师获得经济效益提成是增加专利数量提高专利质量最有根本、最有效、有持久的手段。可以考虑增加工作人员激励力度，引进聘用制的“专业经理人”，甚至引进专利的第三方机构参与利成果转化机构的工作。在这方面，切不可固步自封，摆脱不了事业单位的“旧有习气”；（3）有条件的高校，根据《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管理规范》成立知识产权管理委员会，加强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建立学校管理机构与各二层机构的知识产权联动机制，进一步完善学校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和管理流程；

**三是依照三部委《意见》要求，拓展知识产权管理及其支撑工作。**这次教育部、国家知识产权局、科技部联合发文《关于提升高等学校专利质量 促进转化运用的若干意见》，对高校知识产权工作提出了一些新的要求和指引，为此应加强以下几点：（1）加强高校知识信息服务中心等支撑机构建设，在人员和经费上给予保障；（2）自治区科技厅、知识产权局应联合或委托高校，建立科技重大项目知识产权管理流程，在立项、实施、结题、成果转化中开展知识产权评议、评估等工作；（3）建立专利申请前评估和职务发明成果披露制度。有条件的高校尽快出台相关工作流程和实施细则。重新厘清专利成果的产权归属以及专利申请、运营、维护费用，以及专利成果转移转化的分配问题；（4）加强高校高价值专利培育工作。设立高校高价值专利培育专利工程，在经费和政策上给予支持，由各校知识产权管理工作、知识产权工作支撑单位、各二层机构知识产权工作人员共同推进；（5）加强高校知识产权教育与培训。在高校师生中，尤其是在研究生和有从事科研工作的教师中开展知识产权素质教育和知识产权创造、运营、保护基本技能培训。